



機會  
均等



這  
是  
法  
律



**NEW YORK CITY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MICHAEL R. BLOOMBERG, 市長      PATRICIA L. GATLING, 委員/主席

2012

# 機會均等 這是法律

殘疾人有權參與生活的各個方面，包括住房、公共設施、雇傭、教育和交通運輸。聯邦、州和市民權法律禁止殘疾歧視，並倡導機會均等。

本手冊摘錄了紐約市人權法規定的殘疾人在**住房、公共設施**和**雇傭**方面的權利。

紐約市人權法將殘疾定義為，任何身體、醫學、精神或心理的損害，或者受損害的歷史或記錄。

身患殘疾的出租者和公寓所有者可能需要**合理設施**以便在其住宅建築中安全獨立地生活，並利用提供給所有房客使用的服務和設施，如清洗或娛樂服務。消費者可能



坡道建築使輪椅使用者能夠保持獨立。

需要設施以便進入或使用商店、餐館、醫務處、劇院或銀行。雇員可能需要工作場所設施以便完成基本工作任務。

**合理設施**是指住房提供者、公司所有者或雇主向殘疾人提供平等機會的設施。

住房或服務提供者和雇主必須「提供合理設施以便使殘

疾人能夠...享受權利或討論中的權利。」紐約市人權法，章節 8-107(15)

## 合理設施

「術語「合理設施」是指不會導致所涉及的實體公司承擔巨大困難的設施。涉及的實體需要承擔可證實的巨大困難。」紐約市人權法，章節 8-102(18)

「合理設施的具體內容將根據不同的案例而有所差異，並將



銀行窗口高度已降低，殘疾人可方便地與服務代表交談。

需要考慮此類設施是否會造成巨大負擔或經濟困難。」United Veterans Mutual Housing No. 2 Corp. v.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 NYC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合理設施可以是結構方面的，包括結構改造，或者包括改變政策或規定。

該法律透過計算設施的類別和成本、以及涉及實體的總體財力資源幫助評估合理設施請求。在評估將造成困難的辯解理由時，委員會可能檢查稅收記錄、財政狀況、資產折舊、以及其他任何反映涉及實體收入和支出情況的檔案。如果設施並非自願提供或透過調解提供，那麼將由法官判定什麼是「合理的」。

## ■ 住房

在紐約市，根據個人的實際或感知的種族、膚色、民族、其他國籍或公民權狀況、性別（包括性身份和性騷擾）、性取向、宗教、婚姻狀況、配偶狀況、有無子女、年齡及合法職業而進行住房歧視是違法行為。

*「根據某人的實際或感知...殘疾...而在任何房屋的出售、租賃或融資租賃，或者與此相關的設施裝修或服務方面進行歧視」*

是違法行為。紐約市人權法，章節 8-107(5)(a)(2)



### 包含物理空間改造的住房設施範例：

- 在主要入口處建造坡道以便使輪椅使用者能夠獨立進出建築。

- 在浴室安裝扶手以便使機動性受損的人有可能安全地進入浴盆或衛生間。
- 為靈活性受損的人提供桿形門把手以取代球形門把手。
- 安裝自動開門裝置。

### 包含改變政策或規定的住房設施範例：

- 允許身體或精神殘疾的房客（如失明），餵養提供服務或精神支援的動物，儘管該建築規定了「不得餵養寵物」的政策。
- 修改「先來先服務」的居民停車規定，使機動性受損的人能有方便的停車空間。
- 提供易於進出的邊門鑰匙以確保 24 小時進出建築。（從主要入口平等進出始

終是目標，除非認為該目標不合理或不切實際。)

- 如果會議室難於進出，則在相對易於進出的空間舉辦股東或房客會議；在會議期間為聽力困難的居民提供翻譯或其他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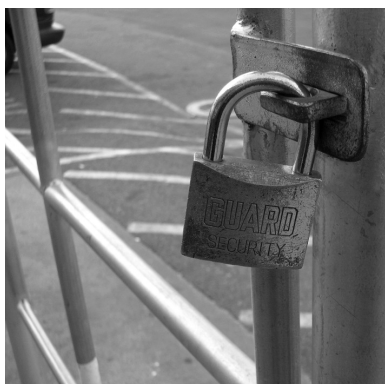
## 公共設施

在紐約市，服務提供者根據個人的實際或感知的殘疾、種族、宗教信仰、膚色、民族、年齡、性別、殘疾、婚姻狀況、配偶狀況、性取向、或其他國籍或公民權狀況而在公共設施方面進行歧視是非法行為。公共設施是公眾的商品和/或服務提供者，包括餐館、商店、醫療設施、電影院、銀行、公園和其他公共設施。

任何地方或公共設施提供者因為實際或感知的...殘疾...任何人直接或間接，拒絕、保留或拒絕向此類人提供任何膳宿、優勢、設施或特權...任何此類地方或提供者...或聲明惠顧或顧客 [殘疾人] 不受歡迎、令人厭惡或不可接受、想要或招徠」是歧視行為。紐約市人權法，章節 8-107(4)(a)



許多運動更衣間可滿足殘疾人需要。



上鎖的圍欄和有障礙物的通道阻止輪椅使用者進入商店。

「任何可能的時候，設立公共設施的地方必須提供任何和所有此類設施以便使殘疾人能夠正常使用，除非此類設施可能造成巨大負擔或經濟困難。」

*Tartaglia v. Jack LaLanne Fitness Centers, Inc.*

許多商店或餐館在入口處只有臺階，這妨礙了輪椅使用者進出。儘管一個臺階可能只是簡單的障礙物，但它將成為輪椅使用者的主要障礙。

上百家商店（大多數出於自願）已經透過安裝坡道或開放側門取消了臺階。紐約市建築局 (NYC Buildings Department) 免除對建築施行小規模改建（如安裝坡道）的建築許可和費用要求。（建築局的技術政策和程序通告，TPPN # 1/95）

透過主要入口進出更佳。某些情況下無法做到這一點。在這些情況下，必須做出各項適當的努力以提供最大的進出便利性。在大多數情況中，提供便利的進出口並非負擔很重的工程。

「使用 使用坡道取代一級臺階...很容易辦到，用坡道取代多級臺階在許多情況中也容易辦到。」美國殘疾人法案手冊



圍欄限制了輪椅使用者方便地進出商店。

## 包含物理改造的設施範例：

- 取消商店、餐館或其他公共設施入口處的臺階。
- 重新安排通道、展示架或其他家具以便使輪椅能夠方便通過。
- 改造劇院的座位使輪椅能夠方便通過。（便利座位不應與其他座位隔離，而應當遍佈劇院的各個位置，與其他座位的視線相同。）

- 改變或取消車輛圍欄以便留出至少一個 32 英寸寬的入口供輪椅通過。

## 包含改變政策或規定的設施範例：

- 允許身體殘疾的人，如失明、失聰或機動性損傷者，餵養提供服務的動物，儘管服務提供者規定了「不得餵養寵物」的政策。
- 如果快速通道是唯一進出通道，則允許輪椅使用者對其所有購買物品使用快



許多銀行已經安裝了可供輪椅使用者使用的 ATM 機。

速結賬服務。（商店應當至少有一個可方便進出的結賬通道。）

- 提供輔助性援助或可供選擇的方式傳達資訊以確保有效溝通。

## ■ 雇傭

如果您是殘疾人，則您的雇主必須提供合理的設施，使您能夠滿足您的工作要求。殘疾雇員有義務告知雇主自己需要設施。您的雇主可能會要求由您的衛生保健服務提供者出具能夠支援該請求的書面檔案。未來雇主可能不會詢問職位申請者是否存在殘疾、殘疾的種類或嚴重性，但可能會詢問您是否能夠履行特定職責。在提供工作之前，雇主可能不會對申請者進行醫療詢問或體檢。對雇員的體檢必須與工作相關並



手語翻譯使聽力困難者能夠交談和參加活動。

與雇主的業務需要相一致。

### 工作設施調整範例：

- 使現有工作場所的設施便於並且可供殘疾雇員使用，如加寬小臥室或提供易於進出的休息室或會議室。
- 重新調整或重新安排工作，包括將員工調動至體力工作相對較輕的職位。
- 修改工作計劃安排，如調

整工作時間以適應需要經常接受醫院治療的員工。

- 提供或改造設備，如為視力損傷的員工更換電腦軟體，或者為無法使用電話耳機的員工更換設備。
- 修改考試、訓練材料或政策，包括延長考試時間或使用音頻材料。
- 為視覺或發音受限制的人提供具備資格的朗讀人員或手語翻譯。

雇主無需降低工作品質或數量的標準以適應殘疾雇員，也不負責向殘疾雇員提供個人物品，如眼鏡或助聽器。



安裝路緣石和盲道使紐約市變得更加便利。



殘疾人停車位和鄰近進出走廊提供進出商店的通道。

## 使用權是一項民事權利

一些人混淆了紐約市建築條例 (NYC Building Code) 和人權法 (Human Rights Law)。他們錯誤地認為房東或服務提供者沒有義務根據業務的運營

時間或建築的使用年限進行結構改造。人權法是民事權利法律，它要求住房和服務提供者提供合理設施而不考慮該建築何時修建。

紐約市建築條例依據其進出便利性標準以適當的方式向身體殘疾的人提供進出便利性和使用性的指導。(參見 16 頁)

一些建築所有者還認為，如果其建築或業務位於地標建築或區域內，他們就不需要提供合理設施。這種想法也是錯誤的。地標狀況不是拒絕向殘疾人提供設施的藉口。但是，**紐約市地標委員會 (NYC Landmarks Commission)** 必須批准對具備地標狀態的建築的物理改造。

最後，一些住宅建築所有者認為公平住房法案 (Fair Housing Act) 比人權法 (Human Rights Law) 的程序限制多。紐約市人權法獨立於聯邦公平住房條例 (federal fair housing statute) 和聯邦美國殘疾人法案 (federal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之外。

## 補償辦法和法律決議

法定向殘疾人提供合理設施的規定無差別適用於建築的公用區域和個人公寓內部。

以下決議說明紐約市人權法如何應用於殘疾相關住房和公共設施案例：

### 住房：

- 皇后區一套合作公寓接到指令「提供所有設施，包括那些殘疾房客所需，需要花費共同資金的

設施。」 (United Veterans Mutual Housing No. 2 Corp. v.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

- 法官裁定的非法歧視包括「房東拒絕提供「合理設施」，這些設施能夠使殘疾房客與其他非殘疾房客一起平等地享用其公寓。」 (Torres v. Prince Management Corp.)



- 法官指示布朗士某房東建造供輪椅進出的坡道，並支付傷害賠償。
- 法官指示曼哈頓地標區域的合作公寓支付傷害賠償，並在合作公寓主要入口處建造使用輪椅的居民所要求的坡道。法官裁定合作公寓的輪任官員安裝供外部人員使用可直達地下室的電梯不合理，因為該電梯不能提供平等、安全和可靠的建築進出通道，並且修建坡道不會給合作公寓帶來巨大困難。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ex. Rel. Ronnie Raymond v. 325 Cooperative Inc.*，及董事會，*325 Cooperative, Inc.*)

## 公共設施：

- 法官裁定皇后區某時裝商店違反了人權法，因為其拒絕向兩位輪椅使用者提供服務。商店所有者說，「把這些東西拿出去，這些東西指輪椅，並命令輪



槓桿式門把手使開門更加容易。

椅使用者離開商店。」

(*Zgardowski v. Caprice*)

- 我們發現某保健俱樂部歧視盲人客戶，拒絕客戶的導盲犬隨其進入俱樂部的溫泉水浴區。  
(*Tartaglia v. Jack LaLanne Fitness Centers, Inc.*)
- 紐約市最高法院法官指示某餐館向市政支付 50,000 美元和法庭費用，因為該餐館始終藐視人權委員會提出的、在入口處建造可



根據紐約市人權法，允許在規定「不得餵養寵物」的區域餵養提供服務的動物。

供輪椅進出的坡道取代一級臺階的指令。(NYC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v. Lucky Dog Diner and Bedford Falls Realty)

## 雇傭：

以下雇傭案例可作為人權委員會所做的機會均等方面工作的範例，委員會在提起投訴前介入並成功解決殘疾人享有權問題。

- 某發育障礙者宣稱由於其精神損傷歷史而遭某醫院拒絕雇傭。委員會職員介

入後他成功被雇傭，獲得醫護助理的職位。

- 某雇主透過在室內坡道上安裝扶手提供設施幫助雇員安全地通過走廊。
- 某雇主加寬小臥室牆壁、降低電腦放置高度，並調整建築內部開門壓力，為使用輪椅的殘疾雇員提供充足的使用便利性。

## 如果您身患殘疾

如果您身患殘疾並需要合理設施：

- 告知建築、公司所有者/經理或雇主，並告訴他們由於特定的物理障礙或政策，您無法進入或使用設施，或者滿足工作需要。請求您需要的設施，然後以書面的方式提交您的請求。
- 您應當在合理的時間內進一步關注所有者或經理/負

責人，以便查看是否能夠提供設施。

- 可能會要求您提供有關您殘疾情況的病歷，特別是當您的殘疾狀況不明顯時。您不需要向房東、服務提供者或雇主提供醫療記錄，但您可能需要提供由衛生保健專業人員或服務提供者出具的檔案證明，表明您的殘疾類別並確定殘疾導致的功能限制。



機會均等計劃職員訪問無法親臨委員會辦公室的人，並受理正式投訴。

## 是否需要幫助？ 機會均等計劃 (EQUAL ACCESS PROGRAM)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機會均等計劃幫助殘疾人、住房和服務提供者提供合理設施。職員向居民、消費者、房東、店主和其他人提供展示，告訴他們其權利和義務，並且通常會提高他們對法律和機會均等及其內容的社會重要性的意識。

機會均等計劃職員將代表殘疾人介入，並與房東或服務提供者對話，觀察他們是否自願提供合理設施。如果適當設施不明確，職員將幫助當事人「解決問題」，重點關注實際應用、安全和合理



殘疾人通道在停車區域提供安全通道。

補救方面的問題。可能還包括指出可用的資金或建築資源。

為避免提起正式歧視投訴，職員首先嘗試與殘疾人協商合理設施，如清除障礙物或改變政策。重點在於自願服從而非起訴。如果協商不成功，機會均等計劃職員將向後續法律執行職員提交投訴。

## 如果您的請求被拒絕怎麼辦？

- 如果建築所有者或服務提供者忽略或拒絕您要求合理設施的書面請求，您可以向紐約市人權委員會提起正式的歧視投訴。如果需要合理設施，委員會將幫助您提起投訴。**請致電 (212) 306-7450 預約或撥打 311。**
- 根據紐約市人權法，行政投訴的時限為一年。您有三年在民事法庭提起訴訟的期限。通常，妨礙機動性和進出的障礙物是不變條件，並且這些障礙物將導致超出這些時間限制的持續傷害。
- 補救方法可能包括所請求的設施和資金損失。紐約市還對存在歧視或故意、

肆意或惡意行為的住房和服務提供者進行民事處罰。

## 防止歧視

委員會透過以下工作防止對殘疾人進行歧視，並提倡平等機遇：

- 努力取消物理和其他障礙物；
- 告知消費者和提供者有關其權利和義務的資訊；
- 幫助住房和服務提供者制訂消除物理和政策障礙的解決方法；
- 投訴違法行為；
- 尋求提供安慰的補救方法，並起到一定的震懾作用。



常常是一兩級臺階使該處變得不易於進出。

## 常見問題

（由殘疾人提出的問題）

**問：**出租代理機構是否能夠詢問我的殘疾情況？

**答：**不能。房東或其代理人詢問您是否殘疾、殘疾的類別或是否具備獨立生活能力都是違法的。但如果您申請專為殘疾人設計的住房，或者您請求合理設施，房東可能會要求您提供相關的醫療證明。



**問：**住房提供者根據申請者的殘疾情況而拒絕向其出租或出售住房是否是違法行為？

**答：**代理人必須按照同樣應用於非殘疾人的相同條款和條件向您出租或出售住房。例如，代理人不得要求您支付附加的保證金。

**問：**我住在合作公寓。我是否有權請求設施？

**答：**人權法適用於所有類型的住房，包括公共和私人住房、以及居民住宅、合作公寓和共有公寓。如果您有自己的公寓，那您將對內部裝修負責；但合作人需要對公用區域的設施負責。合作公寓也同樣受到保護。

**問：**當我剛搬進住房時我尚未殘疾。但現在我有殘疾並需要設施，房東說他沒必要滿足我的需要。他這種做法是否正確？

**答：**不正確。任何時候只要房客能夠提供醫療證明並且安裝設施不會產生巨大困難，房東依法必須承擔提供合理設施的義務。

**問：**某個我經常光顧的餐廳的浴室太低，我無法進入。我是否有權要求提供進出浴室的設施？

**答：**您有權提出請求，但在底層建造浴室可能會給所有者帶來巨大困難。

**問：**我聽力困難。房東是否應該在門鈴處安裝閃光指示燈？

**答：**您有權提出此類請求。通常，安裝此類設施是合理的。

**問：**從門廊到浴室的過道太窄，我無法順利通過。房東是否有責任加寬過道？

**答：**您有權提出此類請求。根據人權法向殘疾人提供設施的要求無差別地適用於公共區域和個人公寓。

## 常見問題

(由住房和服務提供者提出的問題)

**問：**我是公司所有者。如果我為客戶建造坡道，是否會有賦稅獎勵？

**答：**根據國內稅收條例 (Internal Revenue Code) 第 190 章和第 44 章，為改善殘疾人享有權而支付成本的商家可能有資格獲得稅收獎勵。改善必須符合美國殘疾人法案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DA)。

**問：**如果建造坡道改變了我的建築或公司外觀或美感怎麼辦？

**答：**人權法要求殘疾的需要得



可以在大多數建築入口處建造符合條例的坡道

到合理滿足。如何建造坡道，以此為例，由您自行決定，只要該設施符合殘疾人法案，並且如果適用還需滿足地標要求。一些公司和建築所有者使用由混凝土、預製鋼材或加工木材構成的簡單設計，而其他一些則使用帶有鍛造鋼材和花崗石的更加精緻的設計。

**問：**我建造坡道是否需要得到建築局 (Department of Buildings) 的許可，或者需要其他改裝以便為殘疾人提供享有權？

**答：**根據提議工程的類別，可能需要也可能不需要建築局的許可。TPPN #1/95 免除「次要改裝」的許可要求。您應該諮詢持證建築師或工程師以決定提議工作是否符合建築局政策。

**問：**如果我安裝了坡道，如何防止兒童在坡道上玩耍？

**答：**潛在的不當使用不能免除您提供設施的義務。您可以制訂抵制不當行為的規定並張貼

標誌。從實際情況統計，很少所有者會擔心安裝設施後的濫用問題。

**問：**我很樂意推送殘疾人通過通道。這樣做是否足夠？

**答：**不。人權法要求公平和平等的待遇，強調獨立性。要求殘疾人依靠您的善意幫助進出商店或建築是不合理的。

**問：**我是否需要僅為一個人而提供設施？

**答：**是。

**問：**建造坡道有哪些政策？

**答：**向專業人士諮詢以便確保您遵守進出便利性標準和紐約市建築條例 (NYC Building Code)，這非常重要。但有一些您需要注意的基本物理要求：



可以經濟地建造許多不同種類的坡道。

## 坡道傾斜

坡道長度由臺階高度決定。最大允許傾斜角為 1:12。每 1 英吋的臺階高度，坡道必須 12 英吋長。

一到三英吋間的臺階，坡道傾斜角至少 1:8。四到六英吋間的臺階，坡道傾斜角至少 1:10。

## 寬度

最小可用寬度應該達到 36 英吋。

## 平台

平台使輪椅使用者能夠從平坦的表面進入或開啟門廊。平台至少應與坡道一樣寬並且至少 60 英吋長。

## 扶手

坡道需要提供長度超過 72 英吋的扶手。扶手應該安裝在坡道兩邊並距坡道表面上方 30 到 34 英吋。

## 邊緣保護

平台和坡道的邊緣保護是保護使用者防止滑落的重要安全特性。

## 表面

坡道表面應該穩定、牢固且防滑。

## 走廊大門

最小可用寬度應該達到 32 英吋。

## 開門制動力

外部開門制動力不得超過 8.5 lbf。（衝擊力）和內部開門制動力不得超過 5 lbf。開門制動力根據測力計測量。

## 信號

便利通道符號必須根據聯邦規定的便利特性，以及國際緊急資訊符號或一般通用指示確定。



便利停車區域應作為身體殘疾人士的保留區域進行設計，顯示便利符號；停放在該區域的車輛不應遮蓋此類符號。

## 有幫助的號碼

---

### 僱傭、住房和公共膳宿投訴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

撥打 212.306.7450 或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504.4115

### 建築維護和違反紐約市出租規定公寓

紐約市住房儲存和開發

局 (NYC Department of Housing Pre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紐約市市民服務中心 ·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504.4115

### 高齡市民租金減免計

劃 (Senior Citizen Rent Increase Exemption, SCRIE)

紐約市老人局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for the Aging)

紐約市市民服務中心 ·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504.4115

### 殘疾人租金減免計劃 (Disabled

Rent Increase Exemption, DRIE)

紐約市財政局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Finance)

紐約市市民服務中心 ·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504.4115

### 殘疾人服務市長辦公室

(Mayor's Office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紐約市市民服務中心 ·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788.2838

### 抵押諮詢和掠奪性貸款預防

紐約市人權委員會

撥打 718.886.6162

TTY – 212.504.4115

### 關於紐約市出租管制公寓的問題/投訴

紐約市住房和社區重建部

(NYS Division of Housing and Community Renewal)

出租資訊熱線 718.739.6400

### 聯邦住房 房東/房客糾紛

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US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800.669.9777

### 聯邦住房 房東/房客糾紛

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US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800.685.8470

TTY – 800.432.2209

### 關於城市所有 住房的資訊、 投訴、服務

紐約市住房局 (NYC Housing Authority, NYCHA)

紐約市市民服務中心 · **311**

紐約市外，撥打 212.639.9675

TTY – 212.504.4115

## CCHR 辦公室

---

### 紐約市 人權委員會

40 Rector Street  
New York, NY 10006  
[www.nyc.gov/cchr](http://www.nyc.gov/cchr)

### 紐約轉接服務

英語: (800) 421-1220 西班牙語: (877) 662-4886

撥打 **311** 聯絡紐約市政府服務和資訊中心 (NYC's Government Services and Information Center)，該中心每週 7 天，每天 24 小時提供服務。可提供 170 種語言的來電轉接服務。

## CCHR 社區服務中心 (CCHR Community Service Centers)

---

### 曼哈頓

40 Rector Street, 10th Fl.  
New York, NY 10006

① ⑨ W R 至 Rector St.

② ③ ④ ⑤ 至 Wall St.

### 布朗士

1932 Arthur Avenue, Suite 203A  
Bronx, NY 10457

④ 至 East Burnside Ave.

⑤ 至 East Tremont Ave.,  
West Farms Square.  
BX40, BX42 至 Arthur Ave.

### 布碌崙

275 Livingston Street, 2nd Fl.  
Brooklyn, NY 11217

② ③ ④ ⑤ 至 Nevins St.

R M B Q 至 DeKalb Ave.  
B37, B41, B45, B67 和 B103 至  
Livingston 和 Nevins Sts.  
B25, B26, B38 和 B52 至 Fulton  
and Bond Sts.

### 史丹頓島

60 Bay Street, 7th Fl.  
Staten Island, NY 10301

Staten Island 渡口對面。

Staten Island Railroad 至  
St. George.

S42, S46, S48, S51, S61, S62,  
S66, S67, S74, S76, S78, S81,  
S84, S91, S92, S96, S98 至 Bay  
St., S40, S44, S52, S90, S94 至  
Richmond Terrace.

### 皇后區

153-01 Jamaica Avenue, Room 203  
Jamaica, NY 11432

J Z E 到 Jamaica Center-  
Parsons/Archer.

F 到 Parsons Blvd. 和 Hillside Ave.  
Q25, Q34, Q65 到 Jamaica Center-  
Parsons/Archer. Q6, Q8, Q9,  
Q41, Q54, Q56, Q110 到 Parsons  
Blvd. 和 Jamaica Ave.  
Q30, Q31, Q44, Q83 到 Jamaica  
Ave. 153 rd St 和 Parsons Blvd. 之間  
Q111, Q112, Q113 到 153rd St.  
Jamaica Ave. 和 90th Ave. 之間





Achilles Track Club 成員 Laura Stam 於婦女手踏車部 (Women's Handcycle Division) 完成初稿，2005 ING New York City Marathon。